

總目 152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管制人員：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預算	13,552 億元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167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68 個，增幅為 1 個。	7,560 萬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9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9,280 萬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局長辦公室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綱領(2)工商業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6：工商業(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綱領(3)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綱領(4)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4：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綱領(5)資助金：消費者委員會	
綱領(6)旅遊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5：旅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綱領(7)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綱領(8)公眾安全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7：公眾安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詳情

綱領(1)：局長辦公室

	2009-10 (實際)	2010-11 (原來預算)	2010-11 (修訂)	2011-1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9.8	11.5	9.7 (-15.7%)	11.6 (+19.6%)

(或較 2010-11 原來預算增加 0.9%)

宗旨

- 2 宗旨是確保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辦公室順利運作。

簡介

3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辦公室負責為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提供支援，以協助她處理政治工作。這包括由副局長和政治助理提供的支援。辦公室亦負責為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提供行政支援，以協助她執行職務。工作包括籌劃和協調局長的公務、傳媒及地區活動，以及執行各項有關安排。

綱領(2)：工商業

	2009-10 (實際)	2010-11 (原來預算)	2010-11 (修訂)	2011-1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45.6	150.5	143.6 (-4.6%)	150.7 (+4.9%)

(或較 2010-11 原來預算增加 0.1%)

宗旨

4 宗旨是通過多邊、區域性及雙邊途徑，鼓勵香港的貿易伙伴消除貿易壁壘；提升香港的實力以維持國際間對香港的商業信心；提高香港產業的增值能力和生產力，並加強中小型企業(中小企業)的長遠競爭力，藉此使香港發展為具競爭力及以知識為本的經濟體系；促進香港與內地的貿易和投資關係，並提供支援，使本港工商業能夠把握《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安排》)所締造的機遇；

總目 152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吸引外來直接投資；維持完全符合國際標準、現代化及健全的保護知識產權制度；推廣和支持香港的專業服務；以及加強與台灣的合作。

簡介

5 工商及旅遊科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為：

- 制定政策，推廣貨物及服務貿易；
- 制定促進國際貿易的措施及安排，使香港產品和服務能進軍國際市場；
- 促進香港商界與各主要市場的友好關係及了解；
- 制定政策，為本港吸引更多外來直接投資；
- 制定政策，支援中小企業；
- 為在內地運作的本港企業提供支援；
- 透過主導香港積極參與多邊貿易制度，包括在世界貿易組織(世貿組織)下擴大貿易開放措施的磋商，以促進和保障香港產品和服務進入國際市場；
- 透過主導香港積極參與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亞太經合組織)的事務，促進亞太區內加強區域合作；
- 透過《安排》，加強香港與內地之間的互惠經濟關係；
- 透過訂立合作協議及自由貿易協議，與主要貿易伙伴建立更密切的經濟關係；
- 制定政策，保護知識產權；
- 推動葡萄酒相關業務在香港的進一步發展；以及
- 推行專業服務發展資助計劃，以助提升香港專業服務的對外競爭力及水平。

6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內，工商及旅遊科的工作包括：

- 主導實施各項措施，加強架構安排和提供予外資企業的支援服務，以促進外來投資；
- 主導積極參與世貿組織的工作，包括新一輪多邊貿易談判；
- 主導積極參與亞太經合組織的事務，包括評估工業經濟體系及香港等自願參與的發展中經濟體系在自由開放地進行貿易和投資的達標程度，以及深化區域經濟融合；
- 主導在二〇一〇年三月與新西蘭簽訂緊密經貿合作協定，以及自二〇一〇年一月起香港與歐洲自由貿易聯盟(成員包括冰島、列支敦士登、挪威和瑞士)有關訂立自由貿易協議的商議；
- 繼續主導與有意合作的貿易伙伴商討加強雙邊經濟合作的辦法，包括研究和商議訂立自由貿易協議和合作安排；
- 主導香港與內地完成擴大開放市場的磋商及商議進一步充實《安排》，以及確保公布的措施順利實施；
- 與中央及內地省級當局維持緊密聯繫，以及透過支援加工貿易專責小組及其他渠道，協助業界應付內地實施新政策及對加工貿易作出政策調整所帶來的挑戰；
- 繼續致力促進和擴大香港與台灣在貿易、投資和旅遊方面的合作；
- 完成特別信貸保證計劃的檢討工作，並公布計劃延長至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不再延期；
- 繼續與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合作，推出有助香港出口商新的支援措施；
- 制訂措施促進葡萄酒相關業務在香港的進一步發展，這些措施包括貿易及投資推廣、為香港輸往內地的葡萄酒提供便利、人力培訓和教育、打擊葡萄酒偽冒品及與貿易伙伴合作推動有關業務；
- 擬備《版權條例》(第 528 章)的修例條文，以落實在數碼環境中加強版權保護的修訂建議；
- 就“業務最終使用者複製及分發罪行”開展針對性的公眾教育，並在二〇一〇年七月實施有關罪行的條文；
- 繼續監督有關的推廣工作，包括為協助企業(特別是中小企業)更有效管理和保護知識產權而設的計劃，以提高商界保護知識產權的意識及對知識產權的尊重；
- 在電子化的道路貨物資料系統於二〇一〇年五月推出後，監察海關在鼓勵業界早日使用該系統方面的進展；
- 在委聘「政府電子貿易服務」的 3 個服務供應商，和新合約在二〇一〇年年初生效後，監察有關的服務情況；以及
- 管理專業服務發展資助計劃。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7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內，工商及旅遊科將會：

- 向內地、台灣及俄羅斯、印度、中東和南美洲國家等新興市場進一步推介香港穩定而有利營商的環境；

總目 152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 透過主導積極及有建設性地參與世貿組織的工作，包括新一輪多邊貿易談判，繼續推動自由、開放及一視同仁的多邊貿易制度；
- 繼續主導協助達致亞太經合組織有關工業經濟體系及發展中經濟體系在亞太區可以自由開放地進行貿易和投資的目標；
- 繼續主導與有意合作的貿易伙伴探討加強雙邊經濟合作的可行辦法；
- 繼續主導《安排》的有效實施和進一步發展；
- 繼續就貿易和投資事宜與內地當局保持緊密的溝通和合作；
- 繼續透過產業轉型及升級、遷移工序及開拓新市場，協助業界適應內地加工貿易政策的轉變；
- 加強工作，促進香港與台灣在貿易、投資和旅遊方面的合作；
- 繼續主導負責在海外就貿易和來港投資推廣香港的機構之間的協作；
- 繼續與業界合作加強香港作為國際會展及旅遊之都的吸引力；
- 繼續推動主要會議展覽場地的合作，以善用現有設施，並密切留意香港對新增設施的長遠需求；
- 繼續推動葡萄酒相關業務在香港的進一步發展；
- 繼續監察並檢討中小企業資助計劃的運作情況；
- 繼續與海關合作，確保業界在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依規定必須使用道路貨物資料系統前，順利轉用該系統；
- 爭取將《版權(修訂)條例草案》提交立法會審議，逐步落實在數碼環境中加強版權保護的各項建議；
- 就檢討香港專利制度進行公眾諮詢；以及
- 繼續監督推廣工作，以提高商界(特別是中小企業)對知識產權的尊重。

綱領(3)：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2009-10 (實際)	2010-11 (原來預算)	2010-11 (修訂)	2011-1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370.8	374.5	374.5 (—)	378.3 (+1.0%)

(或較2010-11原來預算增加1.0%)

宗旨

8 宗旨是協助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履行其法定職能，即促進、協助及發展香港與香港以外地方的貿易，尤其是出口；以及就貿發局認為可促進香港貿易增長的任何措施向政府作出其認為適合的建議。

簡介

9 貿發局是促進香港對外貿易的法定機構。貿發局在全球共設有超過 40 個辦事處，其中 11 個在內地，工作包括：

- 藉主辦國際貿易推廣活動、在香港舉辦貿易展覽會，以及出版產品／服務雜誌，為香港的商品及服務業創造機會，向全球進行市場推廣及銷售；
- 藉提供企業資料庫和商貿配對服務，把香港公司與潛在買家和銷售商聯繫起來；
- 藉提供廣泛的服務，包括貿易專門網站「貿發網」，提供商業資料及市場情報；
- 藉進行全面的發展／培訓計劃、國際形象／品牌推廣活動，以及通過以展示具創意的香港產品為宗旨的設計廊，加強及宣傳香港各個行業的實力；以及
- 藉在世界各地進行企業關係和商業推廣活動，包括支援 6 個雙邊業務會議及 33 個設於 24 個國家的香港商業協會，以鞏固香港作為亞太區國際市場的地位。

10 有關促進香港對外貿易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指標

	2009 (實際)	2010 (實際)	2011 (預算)
推廣貿易及服務			
活動數目	784	821	830
參與公司數目	67 599	69 505	71 000

總目 152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2009 (實際)	2010 (實際)	2011 (預算)
本地展覽會			
海外買家數目	284 045	343 817	347 300
展覽會數目	34	36	36
全球商貿配對查詢			
商貿查詢數目	812 883	1 114 000	1 200 000
建立商貿聯繫數目	6 652 080	8 612 000	8 700 000
貿易刊物			
全球流通量(以百萬本計)^	1.73	1.68	2.00
刊物期數	97	105	106
貿發局「貿發網」(tdctrade.com)廣告商數目	22 986	27 743	27 990

^ 二〇一一年全球流通量的數字包括印刷版和電子版。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1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內，貿發局將會：

- 展示香港作為東西方連接橋樑的獨特優勢；協助香港公司把握內地消費市場的商機；協助香港服務業公司聚焦內地城市化過程；把握內地企業對外投資需求的契機；在蓬勃的新興經濟體系為香港公司擴展商機；加強在台灣推廣本港的服務業，以把握兩岸關係改善的契機；協助香港公司把握銀髮市場(即大有開拓空間的長者市場層面)的商機；以及聚焦環保生產及科技的潛力；
- 宣揚香港是全球經濟的亞洲商業樞紐；在香港舉辦矚目的國際盛事，以推廣香港的服務業；強化香港作為亞洲貿易展覽之都以及會議、展覽及獎勵旅遊(會展旅遊)理想目的地的地位；推廣香港作為知識產權貿易平台的角色；舉辦時尚活動，鞏固香港在領導潮流方面的實力；把握貿發局「貿發網」帶來的商機，提供綜合的服務，令顧客有更佳體驗；以及響應政府提出促進 6 項新產業發展的措施；以及
- 提升貿發局的功能及制訂全面的中小企創業支援計劃，以協助及培育新一代的中小企；積極進行外展活動，與中小企建立更緊密的伙伴關係；協助中小企把生產基地遷往珠江三角洲以外地區；透過發展企業資料庫，強化及提升貿發局的功能，從而提供更完善的商貿配對服務；以及加強貿發局的企業管治及對企業社會責任的承擔。

綱領(4)：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2009-10 (實際)	2010-11 (原來預算)	2010-11 (修訂)	2011-1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9.8	20.7	20.1 (-2.9%)	59.7 (+197.0%)

(或較 2010-11 原來預算增加 188.4%)

宗旨

- 12 宗旨是提高郵政服務的經濟效率；促進競爭；以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簡介

13 工商及旅遊科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是制定與郵政服務、通過促進競爭提高經濟效益及促進自由貿易，以及保障消費者權益有關的政策及計劃。

14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內，工商及旅遊科的工作如下：

- 在競爭政策諮詢委員會網頁發表委員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年報，並繼續協調政府各局和部門在促進競爭方面的工作；
- 在二〇一〇年七月十四日向立法會提交跨行業的《競爭條例草案》；
- 就打擊不良營商手法，立法保障消費權益進行公眾諮詢；
- 檢討《禁止層壓式推銷法條例》(第 355 章)的成效和實施情況；以及
- 透過注資支援消費者訴訟基金。

總目 152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5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內，工商及旅遊科將會：

- 與立法會緊密合作審議《競爭條例草案》，並展開設立競爭事務委員會及競爭事務審裁處的籌備工作；
- 擬備條例草案，落實打擊不良營商手法，加強保障消費者權益的建議；
- 擬備條例草案，以修訂《禁止層壓式推銷法條例》；以及
- 繼續確保郵政署營運基金運作成功，並在適當情況下採取措施，改善顧客服務及生產力。

綱領(5)：資助金：消費者委員會

	2009-10 (實際)	2010-11 (原來預算)	2010-11 (修訂)	2011-1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78.2	76.7	77.4 (+0.9%)	76.0 (-1.8%)

(或較2010-11原來預算減少0.9%)

宗旨

16 宗旨是保障和促進購買貨物和服務的消費者的權益。

簡介

17 消費者委員會(消委會)是根據《消費者委員會條例》(第 216 章)成立的獨立機構，負責執行下列職責：

- 收集、接受及提供有關貨物、服務及不動產的資料；
- 處理消費者的投訴及向消費者提供意見；
- 向政府提供有關加強保障消費者權益的意見；
- 進行產品測試及研究；
- 鼓勵商業和專業組織訂立守則，規管會員的活動；
- 監察行業的營商手法；
- 協助消費者透過消費者訴訟基金作出追討；以及
- 透過教育及宣傳運動讓消費者認識其權益。

18 有關保障和促進消費者權益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目標	2009 (實際)	2010 (實際)	2011 (計劃)
處理消費者的查詢				
在 3 分鐘內回應電話查詢(%) ...	80	80	80	80
櫃枱查詢服務輪候時間不超過 10 分鐘(%).....	100	100	100	100
發出書面回覆(工作天)	15	15	15	15
處理消費者的投訴				
在 3 分鐘內回應電話投訴(%) ...	80	80	80	80
書面投訴				
發出認收通知(工作天)φ	2	2	不適用	不適用
發出初步回覆(工作天)φ	7	7	7	7
將投訴結果/處理進度通知 投訴人(工作天)	16	16	16	16

總目 152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目標	2009 (實際)	2010 (實際)	2011 (計劃)
每月一次出版《選擇》月刊及公布 產品測試、研究和調查的 結果(%)	100	100	100

φ 考慮到在 7 天內兩度致函投訴人的費用和人力，消委會由二〇一〇年起把函件合二為一。隨着新個案管理系統的推行，在收到投訴個案後，一般可在 7 個工作天內向投訴人發出載有個案編號和負責人員姓名的簡覆，這具有發出認收通知和發出初步回覆的雙重作用。

指標#

	2009 (實際)	2010 (實際)	2011 (預算)
消費者投訴	34 114	29 048	33 000
消費者查詢	119 720	117 071	130 000
產品測試	48	42 [^]	42
向消費者進行的調查	16	24 [^]	19
深入研究	40	40	41
一般事項研究	17	17	17
對政府及其他公共機構的諮詢所作回應的次數	27	21	18
教育消費者的活動	210	210	210
刊物流通量	340 300	339 000	340 000

「新聞界訪問及查詢」及「派發小冊子數量」這兩個過往採用的指標已經刪除。前者與消委會的日常工作相關。消委會會繼續回應向該會提出的訪問及查詢。後者用以顯示派發小冊子印行本的數量。由於現時越來越多消費者在網上瀏覽消委會的刊物，這個指標已不能夠全面反映消委會向消費者發放消費相關資訊的表現。

[^] 二〇一〇年，消委會向消費者進行的調查有所增加，所涉的人力資源龐大，因此要調動資源，以致產品測試的數目有所減少。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9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內，消委會將會：

- 繼續透過價格監察工作以提高價格的透明度。消委會會繼續進行每週精明格價(涵蓋超級市場及其他零售店鋪有售的食品和日用品)及網上價格一覽通(比較超級市場或雜貨店約 600 種網上貨品的價格)；
- 與內地消費者組織加強合作，就投訴及建議、研究及測試，以及消費者教育工作方面舉辦先導性工作坊及交流計劃。消委會亦會幫助旅客更深入了解香港市場的經營方式，並會加快處理投訴的程序；
- 對政府就各項消費議題公眾諮詢中提出的建議作出回應，特別是打擊不良營商手法，立法保障消費權益的立法建議，並因應公眾諮詢的結果採取適當行動；
- 透過該會的網頁擴大接觸層面，利用電郵提示訊息及分享工具等互聯網工具，並設立「投訴個案」專頁；
- 推廣消委會專為來港的內地旅客而設的「精明消費香港遊」網頁，並豐富網頁內容；
- 與國際消費者聯會及政府緊密合作，籌備二〇一一年在香港舉行的第十九屆國際消費者聯會全球會議；以及
- 落實消費者訴訟基金運作檢討的建議。

綱領(6)：旅遊

	2009-10 (實際)	2010-11 (原來預算)	2010-11 (修訂)	2011-1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08.1	126.0	107.5 (-14.7%)	163.9 (+52.5%)

(或較 2010-11 原來
預算增加 30.1%)

宗旨

20 宗旨是維持香港作為亞洲主要旅遊勝地的地位。

簡介

21 工商及旅遊科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為：

- 制定旅遊業發展政策；以及
- 在諮詢業界及有關政府部門和機構後，統籌各項旅遊項目及計劃的執行工作。

22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內，工商及旅遊科的工作如下：

- 支援香港旅遊業議會就內地來港旅行團的經營模式和規管進行檢討，並支援該會推行措施打擊「零／負接待費」的問題及改善對導遊的規管；
- 繼續對旅行代理商的規管工作，以及展開對旅遊業現行運作及規管架構的檢討；
- 繼續監察及支援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的運作；
- 支援旅發局在主要客源市場推廣一程多站行程，以及在印度、中東和俄羅斯等新興市場及廣東省以外的內地省市的市場推廣工作；
- 與旅發局合作，加強推廣香港作為會展旅遊的首選目的地，並為大型會展旅遊活動提供協助；
- 繼續與業界、旅發局、香港旅遊業議會、消委會及內地當局合作，推廣誠信旅遊；
- 與內地有關當局溝通，以落實《安排》及其他措施，進一步便利內地居民訪港；
- 繼續發展啟德新郵輪碼頭，並與郵輪業諮詢委員會緊密合作，以發展香港成為區內主要的郵輪中心；
- 繼續透過有關的合營公司提升香港迪士尼樂園的營運表現，並監察香港迪士尼樂園的擴建計劃；
- 繼續監督海洋公園的管理，並協助推行海洋公園重新發展項目及酒店發展項目；
- 繼續運用盛事基金資助本地非牟利團體舉辦大型藝術、文化和體育盛事；
- 繼續計劃和推行旅遊區改善計劃下的項目，包括香港仔旅遊發展項目、昂坪園景廣場項目、改善鯉魚門的海旁設施、尖沙咀東部行人天橋改善工程，以及在尖沙咀興建露天廣場；
- 與旅發局及有關方面協調，進一步營造香港成為體驗美酒美食的首選目的地；
- 與旅發局、旅遊業界和有關政府部門合作，豐富香港的綠色旅遊產品，包括推廣香港國家地質公園；
- 與政府有關部門和旅遊業界協調，以便利香港濕地公園和昂坪 360 運作暢順；以及
- 與各政府部門和有關機構協調其他旅遊政策及促進旅遊發展項目。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3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內，工商及旅遊科將會：

- 繼續統籌各項有助推動旅遊發展的政策及計劃；
- 繼續支援旅發局在主要客源市場的宣傳工作及在新興市場加強市場推廣工作；
- 就旅遊業現行運作及規管架構進行檢討，以促進旅遊業健康和持續發展；
- 繼續支援旅發局推廣會展旅遊的工作；
- 繼續與旅發局、業界和有關培訓機構協調，並提供支援，以促進會展旅遊業、郵輪業和有關旅遊業的人才供應和加強推廣工作；
- 與本港有關機構及內地旅遊當局合作，繼續推廣誠信旅遊和好客文化，以進一步提升本港旅遊業的服務質素；
- 繼續發展啟德新郵輪碼頭，並與郵輪業諮詢委員會緊密合作，以發展香港成為區內主要的郵輪中心；
- 繼續監察香港迪士尼樂園的擴建計劃，以確保計劃如期完成；
- 繼續與海洋公園緊密合作，以推動海洋公園重新發展項目及酒店發展項目順利推行，幫助鞏固香港作為區內家庭旅遊首選目的地的地位；
- 繼續透過盛事基金吸引和支持大型藝術、文化和體育盛事在港舉行；以及
- 進一步改善現有的旅遊景點及設施，包括推行香港仔旅遊發展項目、改善鯉魚門的海旁設施、改善尖沙咀東部的行人天橋，以及在尖沙咀興建露天廣場。

總目 152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綱領(7)：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2009-10 (實際)	2010-11 (原來預算)	2010-11 (修訂)	2011-1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501.5	499.5	501.0 (+0.3%)	514.5 (+2.7%)

(或較2010-11原來預算增加3.0%)

宗旨

- 24 宗旨是推廣訪港旅遊，使旅遊業為本港的經濟繁榮，作出更大貢獻。

簡介

- 25 旅發局是政府資助的法定機構。旅發局的目標是：

- 致力擴大旅遊業對香港的貢獻；
- 向全球推廣香港為亞洲區內具領導地位的國際城市和世界級的旅遊目的地；
- 提倡對旅客設施加以改善；
- 在政府向公眾推廣旅遊業重要性的過程中給予支持；
- 在適當情況下支持為到訪旅客提供服務的各方人士／機構的活動；以及
- 就促進上述目標可採取的措施，向政府提供建議和意見。

- 26 旅發局用於推廣活動的款項，其目的是帶動來港旅客數字的增長，並促使旅客增加消費。

27 旅發局的工作成效並不能完全以數量來評估；然而，以下的統計數字有助說明香港旅遊業的整體狀況及對前景的預測：

指標

	2009 (實際)	2010 (修訂預算)Δ	2011 (預算)Δ
訪港旅客人次(百萬).....	29.59	36.03	39.64
與去年比較的增幅(%)Ψ.....	+0.3	+21.8	+10.0
與入境旅遊相關的總消費(十億元)¶.....	162.9	212.6	244.4
與去年比較的增幅(%)Ψ.....	+3.2	+30.5	+15.0
每名過夜旅客的平均消費(元)Ω.....	5,770	6,705	7,217
與去年比較的增幅(%)Ψ.....	+6.1	+16.2	+7.6
過夜旅客的留港時間(過夜天數)β.....	3.2	3.6	3.6
過夜旅客的滿意程度(10分為滿分)β.....	8.3	8.3	8.3

Δ 二〇一〇年的修訂預算數字及二〇一一年的預算數字可能需予更改。全球或區內如有任何經濟不明朗因素、保安方面的威脅或疾病風險，都可能影響上述預算數字，但現階段未能就這方面作評估。

Ψ 增長百分率是根據湊整前的數字計算。

¶ 這包括政府統計處預算香港客運公司為非香港居民提供跨境運輸服務所得的收益。二〇〇九年的消費為379億元，而二〇一〇和二〇一一年的預測數字分別是436億元和449億元。

Ω 不包括軍人、空勤人員及過境／轉機旅客的消費。

β 過夜旅客的留港時間是根據入境事務處所提供的旅客出入境統計數字計算。滿意程度的得分是根據旅發局年內在主要管制站所作的離港旅客調查估計，「10分」(滿分)表示「非常滿意」，而「1分」則表示「非常不滿」。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28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內，旅發局將會：

- 採取以下策略，進一步帶動來港旅客數字的增長—
 - 持續進行市場推廣工作，包括與主要長途和短途市場的海外旅遊業界發展策略性合作關係；
 - 配合航班載客量增加和免簽證政策的落實，吸引更多來自俄羅斯的旅客，並以莫斯科和聖彼得堡為目標；以及
 - 擴展新興市場，包括加強在欽奈和班加羅爾這兩個印度新興城市和中東的沙特阿拉伯的推廣，以及開拓越南和荷蘭等具發展潛力的新顧客源市場。

總目 152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 因應香港作為亞洲國際都會的定位，加強推廣香港的核心優勢和旅遊吸引力，以招徠遊客；
- 舉辦規模更大及為期更長的活動，著力提升宣傳效益，令香港的盛事更加豐富，從而提升香港的旅遊吸引力；
- 進一步投資於數碼媒體推廣，例如 DiscoverHongKong.com 網站、流動通訊平台和社交網站，以接觸更多消費者和擴大市場推廣的層面，從而增強香港的競爭力；
- 與國際及區域主要電視頻道合作，為香港的盛事及節慶活動爭取最大宣傳效益；
- 催谷一程多站行程，除澳門外，還着重泛珠江三角洲及內地其他具發展潛力的市場（北京、上海和陝西）；
- 繼續推廣郵輪旅遊，並參與各個郵輪業會議，推廣香港為郵輪在區內的必到之地；以及
- 為會展旅遊活動開拓更多商機，包括 –
 - 在會議及獎勵旅遊方面，與旅行代理商聯手，加強對目標行業的推廣；
 - 在大型會議方面，積極推動本地機構申辦大型國際會議；以及
 - 在展覽方面，與政府駐外經濟貿易辦事處和有關的政府部門及貿易組織合作，加強推廣宣傳，以推高參加活動人數。

綱領(8)：公眾安全

	2009-10 (實際)	2010-11 (原來預算)	2010-11 (修訂)	2011-1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0.4	0.4	0.5 (+25.0%)	0.5 (—)

(或較2010-11原來預算增加25.0%)

宗旨

- 29** 宗旨是為公眾和航空及航海業等特殊用戶，提供高水準的氣象資訊服務。

簡介

- 30** 工商及旅遊科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是制定與氣象服務有關的政策。

- 31**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內，工商及旅遊科的工作如下：

- 監察為市民大眾和航空業、航海及其他有特別需要的行業提供氣象服務的工作；以及
- 與香港天文台就興建氣象站以裝置探測風切變的新天氣雷達，合作進行所需的諮詢工作，為申請撥款作準備。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32**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內，工商及旅遊科會繼續與香港天文台攜手合作，就興建氣象站以裝置探測風切變的新天氣雷達申請撥款。

總目 152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財政撥款分析

	2009-10 (實際) (百萬元)	2010-11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0-11 (修訂) (百萬元)	2011-12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9.8	11.5	9.7	11.6
(2) 工商業.....	145.6	150.5	143.6	150.7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370.8	374.5	374.5	378.3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 權益.....	9.8	20.7	20.1	59.7
(5) 資助金：消費者委員會.....	78.2	76.7	77.4	76.0
(6) 旅遊.....	108.1	126.0	107.5	163.9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501.5	499.5	501.0	514.5
(8) 公眾安全.....	0.4	0.4	0.5	0.5
	1,224.2	1,259.8	1,234.3 (-2.0%)	1,355.2 (+9.8%)

(或較2010-11原來
預算增加7.6%)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90 萬元(19.6%)，主要計及預留作開設 1 個政治助理職位所需的撥款。

綱領(2)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10 萬元(4.9%)，主要由於人手變動令薪酬撥款增加及非經常開支項目的現金流量需求增加。

綱領(3)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380 萬元(1.0%)。政府在釐定撥給貿發局的資助金時，會考慮本身的財政狀況，貿發局的撥款需求，並以上一年度貿易報關費收入總額的 60% 為撥款上限作為參照基準。

綱領(4)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3,960 萬元(197.0%)，主要計及若《競爭條例草案》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通過而需預留作競爭事務委員會的成立及運作的撥款。部分增加的開支，因消費者訴訟基金已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獲一次過注資 1,000 萬元而得以抵銷。此外，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會刪減 1 個職位。

綱領(5)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140 萬元(1.8%)，主要由於購買及安裝互動電腦系統和購買可携式貯存裝置保安控制系統已告完成。

綱領(6)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5,640 萬元(52.5%)，主要由於盛事基金的現金流量需求預期會增加，原因是該基金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現金流量需求較預期為少。此外，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會開設 2 個職位。

綱領(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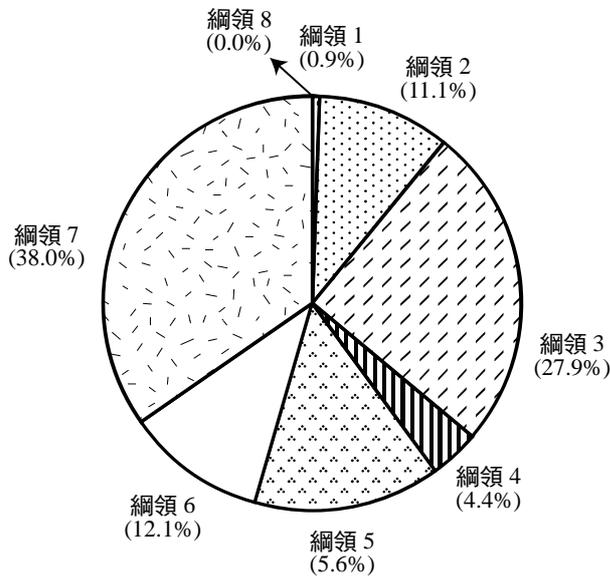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350 萬元(2.7%)，主要計及在新興市場加強市場推廣工作所需的撥款。

總目 152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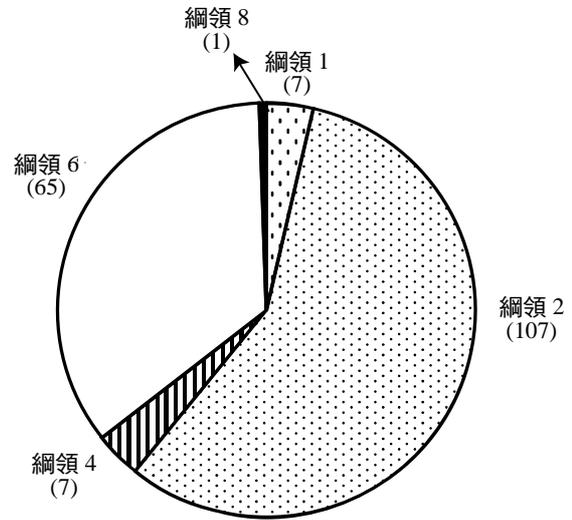
綱領(8)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撥款與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相同。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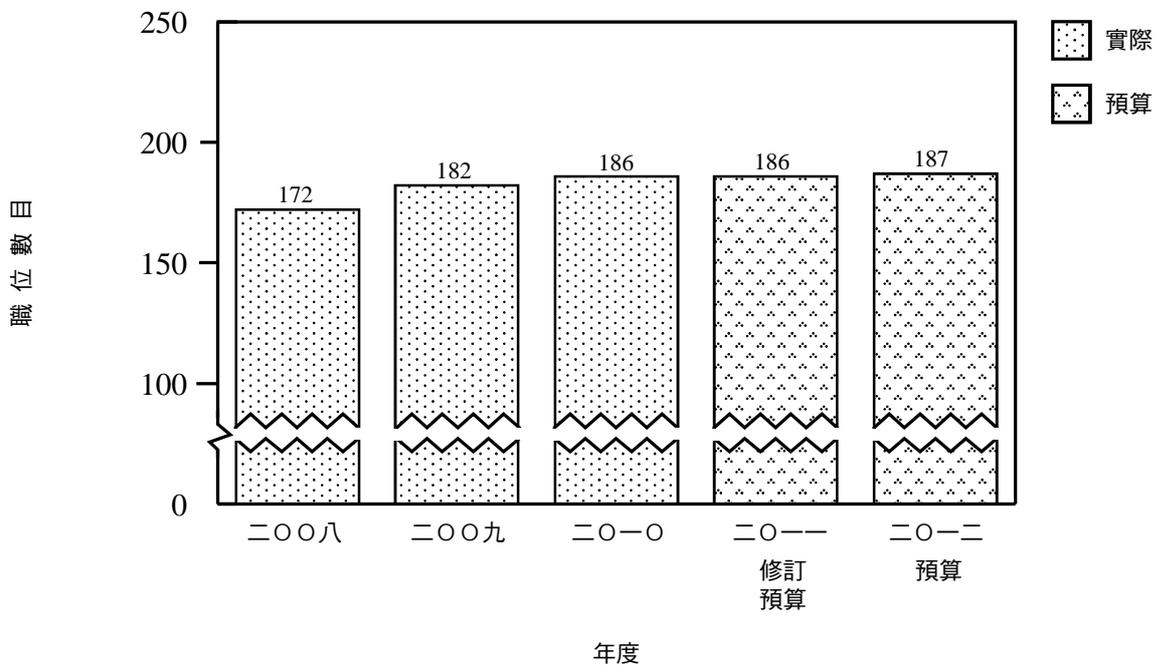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綱領 8 項下的撥款佔整體撥款的0.04%。由於數字以四捨五入計算，是項百分率沒有在此顯示。)

(綱領 3、5 及 7 項下沒有政府員工)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152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編號)	2009-10 實際開支	2010-11 核准預算	2010-11 修訂預算	2011-12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1,198,366	1,198,000	1,194,517	1,273,929
	經常開支總額.....	1,198,366	1,198,000	1,194,517	1,273,929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23,899	60,621	38,461	81,313
	非經常開支總額	23,899	60,621	38,461	81,313
	經營帳目總額.....	1,222,265	1,258,621	1,232,978	1,355,242
非經營帳目					
資助金					
	消費者委員會	1,952	1,183	1,353	—
	資助金總額	1,952	1,183	1,353	—
	非經營帳目總額	1,952	1,183	1,353	—
	開支總額	<u>1,224,217</u>	<u>1,259,804</u>	<u>1,234,331</u>	<u>1,355,242</u>

總目 152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工商及旅遊科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1,355,242,000 元，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20,911,000 元，而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131,025,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1,273,929,000 元，用以支付工商及旅遊科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工商及旅遊科的人手編制有 185 個常額職位和 1 個編外職位。預期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會淨增加 1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75,612,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09-10 (實際) (\$'000)	2010-11 (原來預算) (\$'000)	2010-11 (修訂預算) (\$'000)	2011-12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102,647	104,609	100,768	108,888
－ 津貼	3,858	3,558	4,719	5,366
－ 工作相關津貼	1	4	3	4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227	217	295	114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994	1,056	868	2,102
－ 外調補助津貼	—	177	134	178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101,768	94,850	94,004	142,449
其他費用				
－ 向世界貿易組織繳交的 款項	36,694	40,364	38,599	42,459
資助金				
－ 消費者委員會	76,251	75,518	76,049	76,049
－ 港日經濟合作委員會	3,610	3,610	3,610	3,610
－ 香港旅遊發展局	501,516	499,529	500,960	514,460
－ 香港貿易發展局	370,800	374,508	374,508	378,250
	1,198,366	1,198,000	1,194,517	1,273,929

總目 152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承擔額			
分目 (編號)	項目 (編號) 涵蓋的範圍	核准	截至	2010-11	結餘
		承擔額	31.3.2010止 的累積開支	修訂預算開支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012	專業服務發展資助計劃	100,000	76,595	6,000	17,405
016	「好客文化遍香江」活動	22,400	21,153	951	296
483	大型旅遊基建計劃的開展 活動	8,600	8,263	—	337
685	發展戰略物品貿易管制制度以 加強香港在這方面的鑑別 能力	4,000	3,530	—	470
862	盛事基金	100,000	6,900	20,000	73,100
945	聘請顧問就落實啟德新郵輪碼 頭的碼頭運作和附屬設施方 面是否符合技術要求及相關 事宜提供意見	2,740	—	1,510	1,230
	總額	<u>237,740</u>	<u>116,441</u>	<u>28,461</u>	<u>92,838</u>